

108學年度大仁科技大學進修部(假日班)二技 幼兒保育系 課程表

108.04.17系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8.04.30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8.05.23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 108.07.11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 108.09.10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 108.10.03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	
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	
	科目	學分	授課時數	實習時數	學分	授課時數	實習時數	科目	學分	授課時數	實習時數	學分		授課時數
通識課程	通識必修(4)												4	
	中文閱讀與書寫	2	2	0										
	生活情境英文				2	2	0							
	合計	2	2	0	2	2	0	合計	0	0	0	0		0
	通識選修(6)													
	通識選修 I	2	2	0				通識選修 III	2	2	0			
通識選修 II				2	2	0								
合計	2	2	0	2	2	0	合計	2	2	0	0	0		
專業必修	專業必修(40)												40	
	嬰幼兒教保理論與實務	2	2	0				特殊兒童心理與教學	3	3	0			
	兒童發展與輔導	3	3	0				幼兒園教材教法II	2	2	0			
	嬰幼兒健康與安全	3	3	0				教保員工作實務	2	2	0			
	嬰幼兒行為觀察與紀錄				2	2	0	幼兒園教保實習I、II	2	0	4	2		0
	教保課程活動設計與實作				3	3	0	教保人員專業成長與倫理				2		2
	幼兒園班級經營與環境規劃				2	2	0	幼兒評量與輔導				2		2
	幼兒園教材教法 I				2	2	0	親職教育與實務				2		2
	課後照顧服務概論	2	2	0				國小數學教材教法				2		2
	國小語文教材教法				2	2	0							
	合計	10	10	0	11	11	0	合計	9	7	4	10		8
專業選修	專業選修(22)												22	
	繪本賞析與製作	2	2	0				幼兒園行政管理	2	2	0			
	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教材教法	2	2	0				兒童學習輔導	2	2	0			
	幼兒行為輔導	2	2	0				兒童團康活動設計	2	2	0			
	創造性肢體律動	2	2	0				研究方法	2	2	0			
	人文、社會與科技	2	2	0				托育人員基本技術與實務	2	2	0			
	幼兒科學概論	2	2	0				科學遊戲創意教學	2	2	0			
	兒童與少年福利				2	2	0	藝術治療導論				2		2
	器樂合奏				2	2	0	活動企劃與執行				2		2
	兒童戲劇				2	2	0	親子活動設計				2		2
	蒙特梭利教學概論				2	2	0	課後照顧服務機構經營與管理				2		2
								早期療育				2		2
	應選專業選修合計	4	4	0	2	2	0	應選專業選修合計	8	8	0	8		8
總計	必修學分/時數	12	12	0	13	13	0	必修學分/時數	9	7	4	10	8	
	選修學分/時數	6	6	0	4	4	0	選修學分/時數	10	10	0	8	8	
	總學分/總時數	18	18	0	17	17	0	總學分/總時數	19	17	4	18	16	
課後照顧服務學分學程(16學分)														
必修	課後照顧服務概論	2	2	0				國小數學教材教法				2	2	
	國小語文教材教法				2	2	0							
選修	繪本賞析與製作	2	2	0				兒童學習輔導	2	2	0			
	國小自然與生活科技教材教法	2	2	0				兒童團康活動設計	2	2	0			
	創造性肢體律動	2	2	0				科學遊戲創意教學	2	2	0			
	兒童與少年福利				2	2	0	藝術治療導論				2	2	
	器樂合奏				2	2	0	活動企劃與執行				2	2	
	兒童戲劇				2	2	0	課後照顧服務機構經營與管理				2	2	
合計	8	8	0	8	8	0	合計	6	6	0	8	8		
備註	1. 畢業至少應修72學分；其中必修44學分（專業必修40學分；通識必修4學分），通識必修4學分【中文閱讀與書寫、生活情境英文】。專業選修至少22學分（含承認外系課程8學分，不含通識課程），通識選修6學分，分為三大領域，【自然科學領域、社會科學領域、藝術人文領域】，自然科學領域至少選修2學分、社會科學領域至少選修2學分，藝術人文領域至少選修2學分）。													
	2. 一年級每學期至少修16學分，最多修28學分；二年級每學期至少修9學分，最多修28學分。													
	3. 學程說明：課後照顧服務學分學程：修畢學程選修16學分，給予學程修課證明。其中"課後照顧服務概論"、"國小數學教材教法"、"國小語文教材教法"為學程必修課程。													
	4. 實習說明：幼兒園教保實習I、II共計4學分。幼兒園實習期間二年級上學期及二年級下學期共計兩學期20天(總計160小時)(上學期第10週至下學期第8週期間)(相關實習方式請參閱實習手冊)													
	5. 畢業門檻與配套措施說明：專業能力-急救證照(BLS)													